

《教师教育基本技能与实践》课程教学大纲

《教师教育基本技能与实践》课程包含教师口语、教师书法两个模块。各模块分别围绕模块课程教学目标、教学内容、教学方法与评价等开展本课程教学。

一、课程基本信息

英文名称	Basic Skills and Practices of Teacher Education	课程代码	00891001
课程性质	公共基础课	授课对象	苏州大学师范类专业本科生
学 分	2	学 时	54（其中教师口语 27 学时，教师书法 27 学时）
主讲教师	杨慧、陆鸿飞、芮雪、庄刘成、张可伟、陶令哲等	修订日期	2025. 12. 31
指定教材			

（教师口语模块）

二、课程目标

（一）总体目标：

《教师口语》是师范类各专业学生教师职业技能的必修课，也是一门实践性很强的课程，其目标为在理论指导下培养学生在教育、教学过程中更优运用口语的能力。通过本课程的学习，学生应了解教姿、教态、语音及仪容面貌的基本要求，能基本掌握普通话的语音知识、发音原理，具备语音辩证能力，能够自主正音纠音，掌握发出标准语音的方法，普通话水平达标或高于标准；其次，能够根据言语活动类型调整表达，解决材料解读不充分，语调语流缺乏变化、节奏与内容不匹配、节奏把握不好和情感表现乏力等问题。最后，能将语用原则运用于教育言语活动，做到得体而准确地运用语言工具教授知识、传情达意，最终实现以言立教、以情动心、以语化人。

（二）课程目标：

课程目标 1：德育目标

1. 1 贯彻国家语言文字法规：教育学生热爱汉语，积极学习贯彻国家语言文字工作的方针政策，增强语言规范意识和文化自信心

1.2 **塑造教师职业形象**：培养学生良好的心理素质和文明得体的言谈举止，使其充分认识到良好的口语表达能力是教师“传道、授业、解惑”的基本素养，是“善教”的关键标志。使学生成为运用规范、准确、文明语言的师范。

课程目标 2：知识目标

2.1 掌握普通话语音系统（声母、韵母、声调、语流音变），具备较强的方音辨正能力和普通话自我训练能力。

2.2 具备较强的听话理解力和辨析力，掌握复述、朗读、演讲、交谈等一般口语表达形式的特点与技巧，在交际中做到自然、得体、大方。

课程目标 3：能力素养目标

3.1 能够用标准或比较标准的普通话进行交流，达到国家规定的教师普通话合格等级（如二乙及以上，语文等方向达二甲及以上）

3.2 掌握科学的发声方法和用气发声技巧，做到气息持久、声音饱满、吐字清晰、语调自然，能够进行口腔控制与共鸣控制，实现语音表现力。

3.3 掌握暗示语、启迪语、导入语、过渡语、小结语等主要教学环节的口语设计原则与技巧。能够根据不同的学科特点（文、理、技能类）和教学情境，调控声音的高低强弱，运用语气、语调、重音、顿连等技巧，使口语表达做到科学、严谨、简明、生动，具有启发性和感染力。

3.4 通过学习，使同学具备较高的语言运用、表达的能力，与人沟通的能力和语言审美能力。在掌握基本规律的基础上，通过理论深化和大量实践，鼓励学生逐步探索和培养符合个人特质与学科特点的个性化语言风格，提高教学语言的创新能力。

（三）课程目标与毕业要求、课程内容的对应关系

表 1：课程目标与课程内容、毕业要求的对应关系表

课程目标	课程子目标	对应课程内容	对应毕业要求
课程目标 1	1.1	第一章、第二章	毕业要求 1. 教育情怀
	1.2	第二章、第五章	毕业要求 2. 教育情怀
课程目标 2	2.1	第二章、第三章	毕业要求 3. 学科素养
	2.2	第四章	毕业要求 3. 学科素养 毕业要求 4. 教学能力
课程目标 3	3.1	第三章、第五章、第六章	毕业要求 4. 教学能力

	3.2	第二章、第三章	毕业要求 3. 学科素养
	3.3	第六章	毕业要求 4. 教学能力
	3.4	第五章、第六章	毕业要求 7 学会反思

三、教学内容

第一章 教姿礼仪及沟通

1. 教学目标

- (1) 让学生了解教师的姿态、行为举止对教师形象塑造的重要性。
- (2) 让学生理解身教与言传缺一不可。

2. 教学重难点

- (1) 如何打造专业、亲和的第一印象
- (2) 沟通效能艺术

3. 教学内容

- (1) 姿态礼仪
- (2) 形象塑造
- (1) 身教胜于言传
- (2) 言为心声

4. 教学方法

- (1) 讲授法：本章相关内容
- (2) 案例分析法：引用相关的案例，结合本章主题进行分析
- (3) 小组演示法：以小组为单位练习和展示课堂教姿。

5. 教学评价

课堂观察、课后练习检查、期中期末考核。

第二章 普通话语音

1. 教学目标

- (1) 让学生了解现代汉语普通话语音系统的概况和理论知识。
- (2) 掌握普通话的声、韵、调以及语流音变知识。
- (3) 学习并掌握语音规范、普通话地位和语音特点。

2. 教学重难点

- (1) 音系学相关基础知识。
- (2) 发音部位和方法与语音辩证。

3. 教学内容

- (1) 现代汉语概说、声音与语音
- (2) 普通话语音系统
- (3) 辅音与声母、元音与韵母、声调
- (4) 语流音变
- (5) 语音规范化

4. 教学方法

- (1) 讲授法：本章相关内容
- (2) 演示法：教师演示辅音发音部位和方法、元音舌位、开口高低、口唇展合。
- (3) 小组讨论、训练法：以小组为单位互相纠音、讨论并练习。

5. 教学评价

课堂观察、课后练习检查、期中期末考核。

第三章 语音训练

1. 教学目标

巩固语音知识、掌握发音技巧。

2. 教学重难点

- (1) 发音技巧
- (2) 语调控制技巧

3. 教学内容

- (1) 发音技巧训练
- (2) 语调技巧训练

4. 教学方法

- (1) 讲授法、演示法
- (2) 课堂训练法

5. 教学评价

课堂观察、课后练习检查、期中期末考核

第四章 言语活动分类训练

1. 教学目标

- (1) 理解和掌握口语与书面语的差异。

(2) 了解和掌握朗读、论辩、演讲三类典型言语活动的言语要点与言语技巧。

2. 教学重难点

(1) 朗读、论辩、演讲的语言形式差别和表达方法与要点。

(2) 甄别语言材料。

3. 教学内容

(1) 口语与书面语

(2) 朗读作用与要求及三类文本的朗读训练

(3) 论辩与论辩训练

(4) 演讲与演讲训练

4. 教学方法

(1) 讲授法、演示法

(2) 课堂训练法

(3) 小组竞赛法

5. 教学评价

课堂观察、课后练习检查、期中期末考试

第五章 课堂口语会话策略

1. 教学目标

(1) 理解和掌握教师口语表达的特点与普遍要求。

(2) 理解语用学知识和会话原则。

2. 教学重难点

(1) 话语策略知识。

(2) 话语策略运用。

3. 教学内容

(1) 口语特点与表达要求

(2) 简约化策略

(3) 间接话语策略

(4) 趣味化策略

(5) 赞誉策略

(6) 提问策略

4. 教学方法

(1) 讲授法、演示法。

- (2) 案例法。
- (3) 课堂训练法。

5. 教学评价

课堂观察、课后练习检查、期中期末考核

第六章 教育口语训练

1. 教学目标

- (1) 掌握教师教育口语各个典型语言功能项下的语言组织技巧。
- (2) 理解并掌握各功能项语言组织的要点。
- (3) 了解并掌握教育场景下与各类对象交际沟通的目标与方法。

2. 教学重难点

- (1) 教育谈话。
- (2) 如何启迪、暗示法。

3. 教学内容

- (1) 教育口语概述
- (2) 启迪语
- (3) 暗示语
- (4) 教育谈话
- (5) 课堂导入语、过渡语和小结语

4. 教学方法

- (1) 讲授法、演示法。
- (2) 案例法。
- (3) 课堂训练法。

5. 教学评价

课堂观察、课后练习检查、期中期末考核

四、学时分配 (四号黑体)

表 2: 各章节的具体内容和学时分配表 (五号宋体)

章节	章节内容	学时分配
第一章	教姿礼仪及沟通	3
第二章	普通话语音	3

第三章	语音训练	2
第四章	言语活动分类训练	3
第五章	课堂口语会话策略	4
第六章	教育口语训练	3

五、教学进度

表 3：教学进度表

周次	日期	章节名称	内容提要	授课时数	作业及要求	备注
2		导言	课程介绍、大纲、学习要点等	3	本课程以课程学习为先导，以过程实训为重点，注重教师专业能力（口语能力）的培养，在完成相应言语形式学习后，配备相应的实训作业。	
4		第一章	教姿礼仪及沟通	3		
6		第二章	普通话语音	3		
8		第三章	语音训练	3		
10			期中考核	3		
12		第四章	言语活动分类训练	3		
14		第五章	课堂口语会话策略	3		
16		第六章	教育口语训练	3		
18			期末考核 (模拟授课)	3		

六、教材及参考书目

1. 《教师口语》，路伟主编，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2011年。
2. 《新编教师口语》，陈国安等主编，华东师范大学出版社，2007年。
3. 《现代汉语1》，黄伯荣、廖序东著，高等教育出版社，2017年。

4. 《普通话水平测试实施纲要》，国家语言文字工作委员会普通话测试培训中心编制，商务印书馆，2006年。

5. 自编讲义。

七、教学方法

1. 讲授法：对相应口语模块知识进行理论讲授。
2. 案例教学法：结合经典案例进行分析讲解。
3. 示范教学法：对发音部位、发音技巧、诵读方法等内容进行示范教学。
4. 以考代练法：期中期末考试均为口语实践的重要内容。
5. 小组合作法：部分课堂活动以小组讨论方式呈现

八、考核方式及评定方法

（一）课程考核与课程目标的对应关系

表 4：课程考核与课程目标的对应关系表

课程目标	考核要点	考核方式
课程目标 1	对语音规范、发音艺术的理解和应用	期末考试
课程目标 2	普通话的语音特点与输出	期中、期末考试
课程目标 3	教育口语和会话策略的应用能力、口语实践与创新	期末考试

（二）评定方法

1. 评定方法

采用形成性评价方式，关注学生课程目标达成情况，课程总成绩包括：（1）期中成绩（普通话模拟测）40%；（2）期末考试（口试：课堂口语模拟）60%。

具体安排如下：

（1）期中考核（40%）：考核学生普通话能力，按测试成绩评分。

(2) 期末考核 (60%)：考核学生的综合教学能力，包括普通话的标准程度、对教学内容的熟悉程度、语言表达能力、口语原则的运用、亲和力和表现力。

2. 课程目标的考核占比与达成度分析

表 5：课程目标的考核占比与达成度分析表

考核占比 课程目标	期中	期末	总评达成度
课程目标 1	40%	60%	(1) 课程目标 1 达成度 $=\{0.6 \times \text{期中目标 1 成绩} + 0.4 \times \text{期末目标 1 成绩}\} / \text{目标 1 总分}$ 。 (2) 课程目标 2-3 大都按照上述方式计算。 (3) 课程目标达成度=课程目标 1 达成度+课程目标 2 达成度+课程目标 3 达成度。
课程目标 2	40%	60%	
课程目标 3	40%	60%	

(三) 评分标准

课程 目标	评分标准				
	90-100	80-89	70-79	60-69	<60
	优	良	中	合格	不合格
	A	B	C	D	F
课程 目标 1	能够非常好地参与课程的学习、互助，感悟和训练效果佳，对教师口头语言文化内涵的认识与理解有较大幅度提升，极大增强了自身的教师职业意识与信念。	能够很好地参与课程的学习、互助，感悟和训练效果不错，对教师口头语言文化内涵的认识与理解有一定提升，一定程度增强了自身的教师职业意识与信念。	能够参与课程的学习、互助略弱，感悟和训练效果达标，对教师口头语言文化内涵有基本的认识与理解，增强了自身的教师职业意识与信念。	能够参与课程的学习，感悟和训练效果一般，对教师口头语言文化内涵有基础的认识与理解，增强了自身的教师职业意识与信念。	不能参与课程的学习，对教师口头语言文化内涵缺乏认识与理解。
课程	非常全面地掌握了普通话语音知识，能够运用标准的普	较全面地掌握了普通话语音知识，能够运用比较标准的	能够掌握普通话的语音知识，能够运用相对标准的	基本掌握普通话语音知识，能够运用带有方音的普	没有掌握普通话的语音知识，不能够运用标准的普

目标 2	普通话进行诵读、演讲等活动。	普通话进行诵读、演讲等活动。	普通话进行诵读、演讲等活动。	普通话进行诵读、演讲等活动。	普通话进行诵读、演讲等活动。
课程目标 3	能够运用标准的普通话进行教学活动，达到教师职业对口语表达能力的要求。 具备良好的汉语口语表达能力，具备自主学习能力和自我反思评价能力，并能在教育教学过程中运用相关知识与能力迁移性地解决其他问题。	能够运用比较标准的普通话进行教学活动，达到教师职业对口语表达能力的要求。 具备较好的汉语口语表达能力，具备一定自主学习能力和自我反思评价能力，并能在一定程度上运用相关知识与能力迁移性地解决其他问题。	能够运用普通话进行教学活动，达到教师职业对口语表达能力的要求。 具备汉语口语表达能力，能够进行自主学习和自我反思，并能在一定程度上运用相关知识与能力迁移性地解决其他问题。	普通话虽不太标准，但能顺利开展教学活动，达到教师职业对口语表达能力的要求。 在一定程度上形成了汉语口语表达能力，基本能够自主学习和自我反思，基本能在教育教学过程中运用相关知识与能力迁移性地解决其他问题。	基本不能展开教学活动，不能达到教师职业对口语表达能力的要求。 不具备汉语口语表达能力，不能进行自主学习和自我反思，不能在教育教学过程中运用相关知识与能力迁移性地解决其他问题。

(教师书法模块)

二、课程目标

(一) 总体目标：

汉字和以汉字为载体的中国书法是中华民族的文化瑰宝，是人类文明的宝贵财富。书法教育对培养师范生的书写能力、审美能力和文化品质具有重要作用。汉字也是我国教师教育工作的重要工具，作为未来教师，师范生应当掌握国家已经确定的规范和标准，提高书写规范汉字的水平。

本课程坚持育人为本、实践取向，以课程学习为先导，以过程实训为重点，持续养成，加强师范生书写能力训练，通过课程学习，掌握硬笔、毛笔书写汉字的基本技法，提高师范生的书写能力，养成良好的书写习惯。使师范生了解中国书法文化传统，感受汉字和书法的魅力，提高审美能力和文化品位，具备一定的书法艺术鉴赏能力，并激发热爱汉字、学习书法的热情，增强文化自信与爱国情感，培植其健全的人格、高尚的情操。

(二) 课程目标：

课程目标 1：德育目标

1. 1 通过对书法历史文化以及书法知识技能的学习、参与、体验，提升对书法艺术文化内涵的认识与理解，传承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美德和民族精神。

1. 2 通过对书法历史文化以及书法知识技能的学习、参与、体验，不断增强立德树人的责任感和宽厚的人文素养，培植其健全人格、高尚情操，不断增强师范生的教师职业意识与信念。

课程目标 2：知识目标

2. 1 培养学生理解书法的审美特征,了解书法演变过程及书法发展的脉络,认识各时期的书法代表作品及代表书家和不同时期的书法审美趣味。

2. 2 培养学生掌握书写规范相关知识,系统学习毛笔字、钢笔字、粉笔字等书写知识,学习并掌握正确的书法观。

课程目标 3：能力目标

3. 1 培养学生毛笔书写能力,掌握毛笔的书写技巧,掌握楷书、行书的笔画、结构和章法特点,具有一定的创作能力。

3. 2 培养学生硬笔书写能力,掌握钢笔等硬笔的书写技巧,掌握楷书、行书的笔画、结构等特点,布局合理,并具有一定的美感。

3. 3 培养学生粉笔书写能力,熟练掌握粉笔的书写技巧和章法特点;书写具有一定的美感,能达到教师职业对书写的基本要求。

课程目标 4：素养目标

4. 1 拓展学生的书法书写相关知识面,提高审美能力,开阔审美视野,善于发现与思考,提高学生发散思维、创新思维以及创新能力发展。

4. 2 通过书法知识学习和书法实践训练,激发学习书法的热情,形成良好的书法学习习惯,具备自主学习能力和自我反思评价能力,并能在教育教学过程中运用书法相关知识与能力迁移性地解决其他问题。

(三) 课程目标与毕业要求、课程内容的对应关系

表 1.1：课程目标与课程内容、毕业要求的对应关系表

课程目标	课程子目标	对应课程内容	对应毕业要求
课程目标 1	1. 1	第一章、第二章	毕业要求 2. 教育情怀
	1. 2	第一章、第二章、第三章	毕业要求 1. 师德规范
课程目标 2	2. 1	第四章、第五章、第六章、第七章、第八章	毕业要求 3. 学科素养
	2. 2	第四章、第五章、第六章、第七章、第八章	毕业要求 3. 学科素养

课程目标 3	3.1	第四章、第五章、第六章、第七章、第八章	毕业要求 4. 教学能力
	3.2	第四章、第五章、第六章、第七章、第八章	毕业要求 4. 教学能力
	3.3	第四章、第五章、第六章、第七章、第八章	毕业要求 4. 教学能力
课程目标 4	4.1	第一章、第二章、第三章	毕业要求 7. 学会反思
	4.2	第四章、第五章、第六章、第七章、第八章	毕业要求 3. 学科素养

三、教学内容

第一章 课程导论

1. 教学目标

- (1) 学习与掌握书法的基本常识、汉字的结构美学特征；
- (2) 理解书法作为艺术的深刻内涵，提升书法审美能力。

2. 教学重难点

- (1) 学习书法基本常识，理解书法的文化内涵；
- (2) 掌握笔墨的基本规则，学习书法字体的各种结构类型，理解书法字形结构的美学意义。

3. 教学内容

第 1 讲： 什么叫书法？从汉字的诞生说起

第 2 讲： 书法的文化内涵与审美

第 3 讲： 书法基础知识

4. 教学方法

- (1) 讲授法：本章节相关知识点的讲解；
- (2) 案例分析法：引用知识点相关的案例，并结合章节主题分析。

5. 教学评价

课堂观察、课后练习检查、期末考核

第二章 篆书、隶书、草书基本特征与鉴赏

1. 教学目标

- (1) 学习与了解篆书、隶书、草书的基本文化常识；
- (2) 学习与了解篆书、隶书、草书的风格特点及艺术审美内涵。

2. 教学重难点

- (1) 篆书、隶书、草书的形成与发展；
- (2) 篆书、隶书、草书的结构特点。

3. 教学内容

第1讲：篆书鉴赏

第2讲：隶书鉴赏

第3讲：草书鉴赏

第4讲：教师书写的功能

4. 教学方法

- (1) 讲授法：本章节相关知识点的讲解；
- (2) 案例分析法：引用知识点相关的案例，并结合章节主题分析、展示。

5. 教学评价

课堂观察、课后练习检查、期末考核

第三章 楷书的特点与临习（上）

1. 教学目标

- (1) 学习与掌握毛笔楷书的特点、基本笔画写法及运笔；
- (2) 学习与掌握楷书临习方法，能对楷书作品进行临摹，并进行楷书创作。

2. 教学重难点

- (1) 楷书基本用笔方法及的结构特点。
- (2) “永字八法”所阐述的运笔方法及在实际中的运用。

3. 教学内容

第1讲：毛笔的特征与笔法、结构、章法

第2讲：毛笔楷书的书写特点和临摹

第3讲：毛笔楷书的创作

4. 教学方法

- (1) 讲授法：本章节相关知识点的讲解；
- (2) 案例分析法：引用知识点相关的案例，并结合章节主题分析、展示。

5. 教学评价

课堂观察、课后练习检查、期末考核

第四章 楷书的特点与临习（中）

1. 教学目标

- (1) 学习与掌握硬笔楷书的特点、基本笔画写法及运笔；
- (2) 学习与掌握硬笔楷书临习方法，能对硬笔楷书作品进行临摹，并进行硬笔楷书创作。

2. 教学重难点

- (1) 硬笔楷书结构基本原则的认知与运用。
- (2) 硬笔楷书结构基本原则的运用。

3. 教学内容

第1讲：硬笔（钢笔）的特征与书写常识

第2讲：硬笔（钢笔）楷书的基本笔画练习、偏旁练习及间架结构练习

第3讲：硬笔（钢笔）楷书的临摹和基本章法

4. 教学方法

- (1) 讲授法：本章节相关知识点的讲解；
- (2) 案例分析法：引用知识点相关的案例，并结合章节主题分析、展示。

5. 教学评价

课堂观察、课后练习检查、期末考核

第五章 楷书的特点与临习（下）

1. 教学目标

- (1) 学习与掌握粉笔的楷书书写；
- (2) 掌握“三字”楷书教学指导要领和注意事项。

2. 教学重难点

- (1) 线条书写过程感受与表现。
- (2) 楷书线条质感和空间情调的细微体察与表现，线条书写过程感受与表现。

3. 教学内容

第1讲：硬笔（粉笔）楷书的特征与书写常识

第2讲：硬笔（粉笔）楷书的基本笔画练习、偏旁练习及间架结构练习

第3讲：粉笔字书写技法与教学板书设计（楷书）

4. 教学方法

- (1) 讲授法：本章节相关知识点的讲解；
- (2) 案例分析法：结合案例分析演示，并结合章节主题展示、训练指导。

5. 教学评价

课堂观察、课后练习检查、期末考核

第六章 行书的特点与临习（上）

1. 教学目标

- (1) 学习与掌握行书的特点、基本笔画写法及运笔；
- (2) 学习与掌握行书临习方法，能对行书作品进行临摹。

2. 教学重难点

- (1) 行书的基本笔法和结构特点。
- (2) 行书书法作品章法布局的方法。

3. 教学内容

第1讲：行书的产生与沿革

第2讲：毛笔行书的笔法与结构

第3讲：毛笔行书的临摹与创作

4. 教学方法

- (1) 讲授法：本章节相关知识点的讲解；
- (2) 案例分析法：结合案例分析演示，并结合章节主题展示、训练指导。

5. 教学评价

课堂观察、课后练习检查、期末考核

第七章 行书的特点与临习（中）

1. 教学目标

- (1) 学习与掌握硬笔（钢笔）行书楷书的特点、基本笔画写法及运笔；
- (2) 学习与掌握硬笔（钢笔）行书临习方法，能对行书作品进行临摹与创作。

2. 教学重难点

- (1) 行书书法的临摹、自学与创作。
- (2) 行书写基本技法练习。

3. 教学内容

第1讲：硬笔行书的书写技巧（1）

第2讲：硬笔行书的书写技巧（2）

第3讲：硬笔行书的创作与欣赏

4. 教学方法

- (1) 讲授法：本章节相关知识点的讲解；
- (2) 案例分析法：结合案例分析演示，并结合章节主题展示、训练指导。

5. 教学评价

课堂观察、课后练习检查、期末考核

第八章 行书的特点与临习（下）

1. 教学目标

- (1) 学习与掌握硬笔（粉笔）行书书写基本技法；
- (2) 粉笔行书书写初步做到用笔正确、规范，书写美观、流畅。

2. 教学重难点

- (1) 行书书写基本技法技巧。
- (2) 行书书法的临摹、自学与创作。

3. 教学内容

第1讲：硬笔（粉笔）行书书写基本技法技巧（1）

第2讲：硬笔（粉笔）行书书写基本技法技巧（2）

第3讲：硬笔（粉笔）行书书临摹与创作

4. 教学方法

- (1) 讲授法：本章节相关知识点的讲解；
- (2) 案例分析法：案例分析法：结合案例分析演示，并结合章节主题展示、训练指导。

5. 教学评价

课堂观察、课后练习检查、期末考核

四、学时分配

表2：各章节的具体内容和学时分配表

章节	章节内容	学时分配
第一章	课程导论	1

第二章	篆书、隶书、草书基本特征与鉴赏	2
第三章	楷书的特点与临习（上）	4
第四章	楷书的特点与临习（中）	4
第五章	楷书的特点与临习（下）	4
第六章	行书的特点与临习（上）	4
第七章	行书的特点与临习（中）	4
第八章	行书的特点与临习（下）	4

五、教学进度

表 3：教学进度表

周次	日期	章节名称	内容提要	授课时数	作业及要求	备注
1	/	第一章/ 第二章	课程导论、篆书、隶书、草书基本特征与鉴赏	1	本课程以课程学习为先导，以过程实训为重点，注重教师专业能力（书写能力）的培养，在完成相应类型书法学习后，配备相应的课程思考题及书法实训作业。	
3	/	第二章	篆书、隶书、草书基本特征与鉴赏	2		
5	/	第三章	楷书的特点与临习（上）	4		
7	/	第四章	楷书的特点与临习（中）	4		
9	/	第五章	楷书的特点与临习（下）	4		
11	/	第六章	行书的特点与临习（上）	4		
13	/	第七章	行书的特点与临	4		

			习（中）			
15	/	第八章	行书的特点与临习（下）	4		
17	/		期末考核			

六、教材及参考书目

1. 《书法艺术鉴赏 18 讲》，逢成华主编，苏州大学出版社，2016 年。
2. 《师范生书法基础教程》，李宜嵘，刘张，金晶编著，云南教育出版社，2022 年。
3. 《大学书法》，洪丕谟，晏海林编著，复旦大学出版社，2002 年。

七、教学方法

1. 讲授法：对相应书法模块知识进行理论讲授。
2. 案例教学法：结合相应的书法作品案例进行分析讲解。
3. 示范教学法：结合相应书法模块进行教师书写示范演示，并对要点进行讲解。

八、考核方式及评定方法

（一）课程考核与课程目标的对应关系

表 4：课程考核与课程目标的对应关系表

课程目标	考核要点	考核方式
课程目标 1	学习与了解书法基本常识及书法文化内涵	平时、期中考核、期末考试
课程目标 2	学习与掌握各种类型书法的特点及临习要点	平时、期中考试、期末考试
课程目标 3	具备教师书写能力，能达到教师职业对书写的基本要求	平时、期中考试、期末考试
课程目标 4	具备自主学习能力和自我反思评价能力，并能在教育教学过程中运用书法相关知识与能力迁移性地解决其他问题	平时、期中考试、期末考试

（二）评定方法

1. 评定方法

采用形成性评价方式，关注学生课程目标达成情况，课程总成绩包括：

- (1) 平时成绩（20%）：出席率、课堂表现、作业完成、实训实践过程参与表现。
- (2) 期中考试（20%）：期中考试主要考核本课程基础知识和三字书写技能。具体安排：指定书法作品，提交毛笔临摹作品。
- (3) 期末考核（60%）：主要考核书法基础知识和三字书写技能。具体包括：基础知识、硬笔及毛笔临摹。

2. 课程目标的考核占比与达成度分析

表 5：课程目标的考核占比与达成度分析表

考核占比 课程目标	平时	期中	期末	总评达成度
课程目标 1	20%	20%	60%	(1) 课程目标 1 达成度 = {0.2 x 平时目标 1 成绩 + 0.2 x 期中目标 1 成绩 + 0.4 x 期末目标 1 成绩} / 目标 1 总分。 (2) 课程目标 2-4 大成都按照上述方式计算。 (3) 课程目标达成度 = 课程目标 1 达成度 + 课程目标 2 达成度 + 课程目标 3 达成度 + 课程目标 4 达成度。
课程目标 2	20%	20%	60%	
课程目标 3	20%	20%	60%	
课程目标 4	20%	20%	60%	

(三) 评分标准

课程 目标	评分标准				
	90-100	80-89	70-79	60-69	<60
	优	良	中	合格	不合格
	A	B	C	D	F
课程 目标 1	能够非常好参与书法历史文化以及书法知识技能的学习、体验，提升对	很够很好参与书法历史文化以及书法知识技能的学习、体验，对书法艺术	能够较好参与书法历史文化以及书法知识技能的学习、体验，对书	能够基本参与书法历史文化以及书法知识技能的学习、体验，对	不能做到参与书法历史文化以及书法知识技能的学习、体验，对

课程 目标	评分标准				
	90-100	80-89	70-79	60-69	<60
	优	良	中	合格	不合格
	A	B	C	D	F
	书法艺术文化内涵的认识与理解，不断增强自身的教师职业意识与信念。	文化内涵的认识与理解有一定提升，一定程度增强了自身的教师职业意识与信念。	法艺术文化内涵有基本理解，增强了自身的教师职业意识与信念。	书法艺术文化内涵有基础的认识，增强了自身的教师职业意识与信念。	书法艺术文化内涵无认识。
课程 目标 2	非常全面掌握毛笔字、钢笔字、粉笔字等书写知识，具有很高的书法审美水平，掌握并具备正确的书法观。	较全面掌握毛笔字、钢笔字、粉笔字等书写知识，具有较高的书法审美水平，掌握并具备正确的书法观。	能够理解与掌握毛笔字、钢笔字、粉笔字等书写知识，具有一定的书法审美水平，掌握并具备正确的书法观。	基本掌握毛笔字、钢笔字、粉笔字等书写知识，具有基本的书法审美意识，掌握并具备正确的书法观。	基本不能掌握毛笔字、钢笔字、粉笔字等书写知识，对书法审美毫无见解，不具备正确的书法观。
课程 目标 3	非常好地掌握毛笔、钢笔及粉笔字的书写技巧，粉笔字板书达到教师职业对书写的要求。	较好地掌握毛笔、钢笔及粉笔字的书写技巧，粉笔字板书达到教师职业对书写的要求。	能够掌握毛笔、钢笔及粉笔字的书写技巧，粉笔字板书达到教师职业对书写的要求。	基本掌握毛笔、钢笔及粉笔字的书写技巧，粉笔字板书达到教师职业对书写的要求。	基本不能掌握毛笔、钢笔及粉笔字的书写技巧，粉笔字板书不能达到教师职业对书写的要求。
课程 目标 4	具备良好的书法学习习惯，具备自主学习能力和自我反思评价能力，并能在教育教学过程中运用书法相关知识与能力迁移性地解决其他问题。	具备较好的书法学习习惯，具备一定自主学习能力和自我反思评价能力，并能在一定程度上运用书法相关知识与能力迁移性地解决其他问题。	具备书法学习习惯，能够进行自主学习和自我反思，并能在一定程度上运用书法相关知识与能力迁移性地解决其他问题。	在一定程度上形成书法学习习惯，基本能够自主学习和自我反思，基本能在教育教学中运用书法相关知识与能力解决问题。	不具备书法学习习惯，不能进行自主学习和自我反思，不能在教育教学过程中运用书法相关知识与能力迁移性地解决其他问题。